2025 年度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单位决算公开

2026 年 10 月 1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在武汉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下，依法在东湖高新区和东湖风景区管辖范围内履行法律监督职能，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维护个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顺利进行。其主要职责是：

（一）　依法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二）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三）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四）　依法提起公益诉讼；

（五）　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六）　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七）　对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八）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本级决算组成。

纳入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5年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80.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358.1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606.5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1.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8.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19.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87.56	**本年支出合计**	58	2,887.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887.56	**总计**	62	2,887.5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5年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87.56**	**2,280.98**					**606.58**
2040401	行政运行	1,436.51	1,436.5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2.56	142.56					
2040410	检察监督	779.09	172.51					606.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49	119.4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6	2.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53	92.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5.65	95.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63	131.63					
2210202	提租补贴	24.12	24.12					
2210203	购房补贴	63.52	63.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5年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87.56**	**1,965.91**	**921.65**			
2040401			行政运行	1,436.51	1,436.5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2.56		142.56			
2040410			检察监督	779.09		779.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49	119.4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6	2.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53	92.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5.65	95.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63	131.63				
2210202			提租补贴	24.12	24.12				
2210203			购房补贴	63.52	63.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5年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80.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751.58	1,751.58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1.95	121.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8.18	188.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9.27	219.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80.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80.98	2,280.9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280.98	**总计**	64	2,280.98	2,280.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5年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280.98**	**1,965.91**	**315.07**
2040401			行政运行	1,436.51	1,436.5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2.56		142.56
2040410			检察监督	172.51		172.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49	119.4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6	2.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53	92.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5.65	95.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63	131.63	
2210202			提租补贴	24.12	24.12	
2210203			购房补贴	63.52	63.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5年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37.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3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78.04	30201	办公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10.13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601.81	30204	手续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5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9.49	30207	邮电费	5.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5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5.65	30211	差旅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1.63	30213	维修（护）费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5.83	30215	会议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6	培训费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3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5.00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75.86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7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38			
人员经费合计		1,737.57	公用经费合计					228.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5年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5年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5年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23		5.00		5.00	0.23	5.23		5.00		5.00	0.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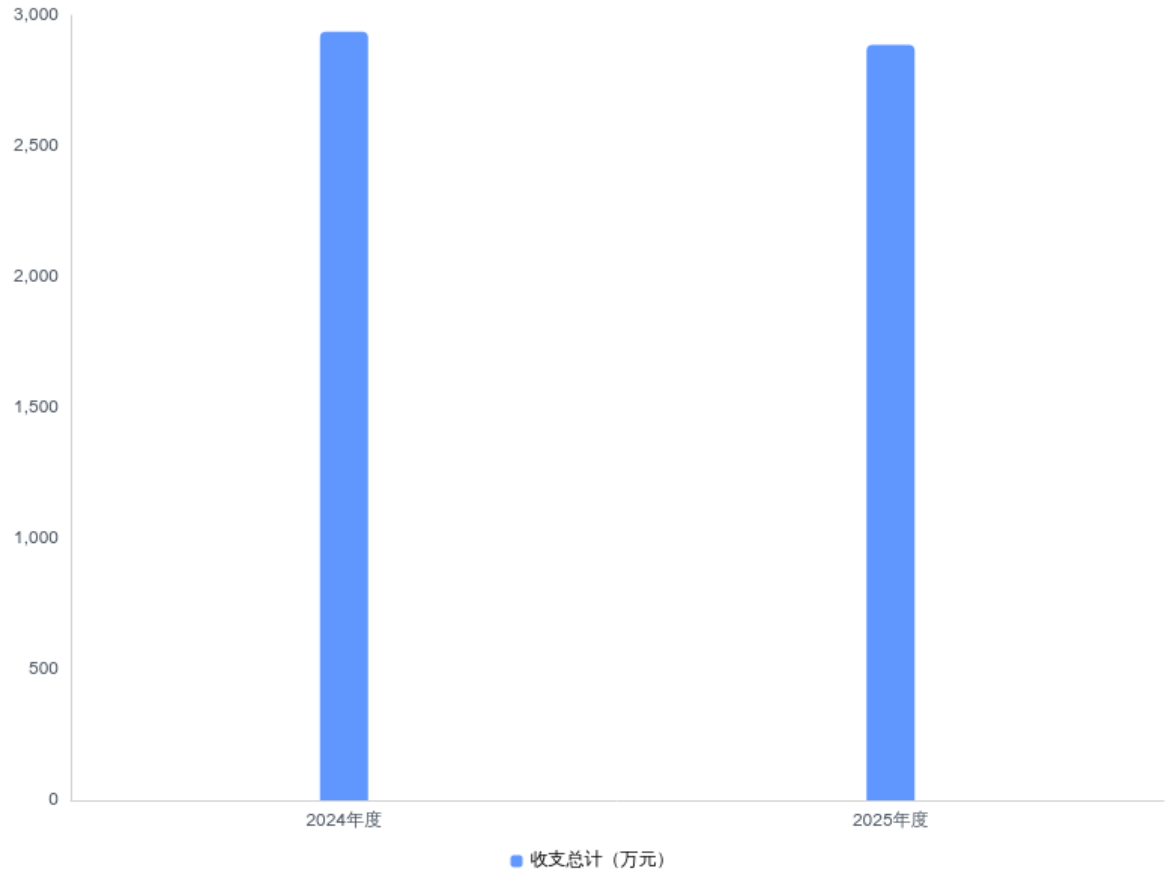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2,887.56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0.17 万元，下降 1.7%，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项目经费减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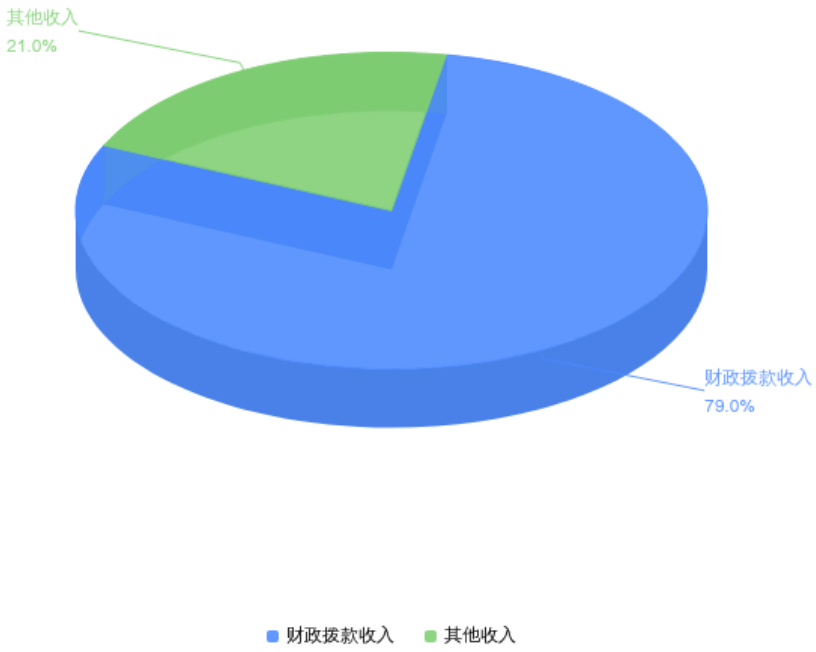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2,887.56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50.17 万元，下降 1.7%。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80.98 万元，占本年收入 79%；其他收入 606.58 万元，占本年收入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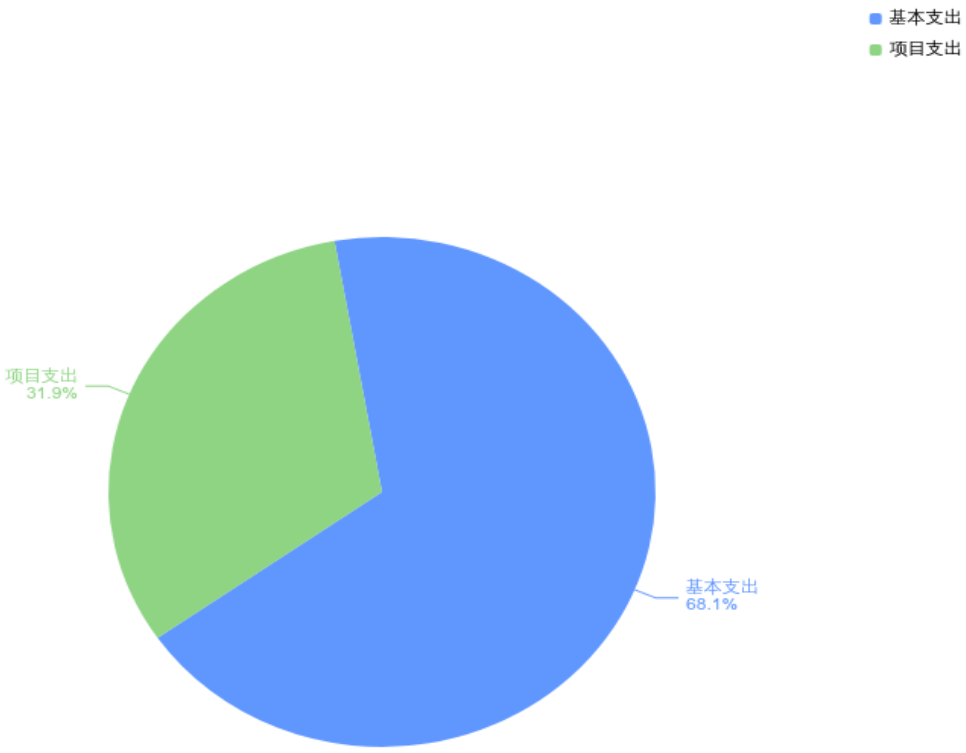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2,887.56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50.17 万元，下降 1.7%。其中：基本支出 1,965.91 万元，占本年支出 68.1%；项目支出 921.65 万元，占本年支出 31.9%。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280.98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68.75 万元，下降 2.9%。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我院严格执行预算压减政策，严控各项开支，只用于保障刚性支出，故财政拨款收支减少。

（一）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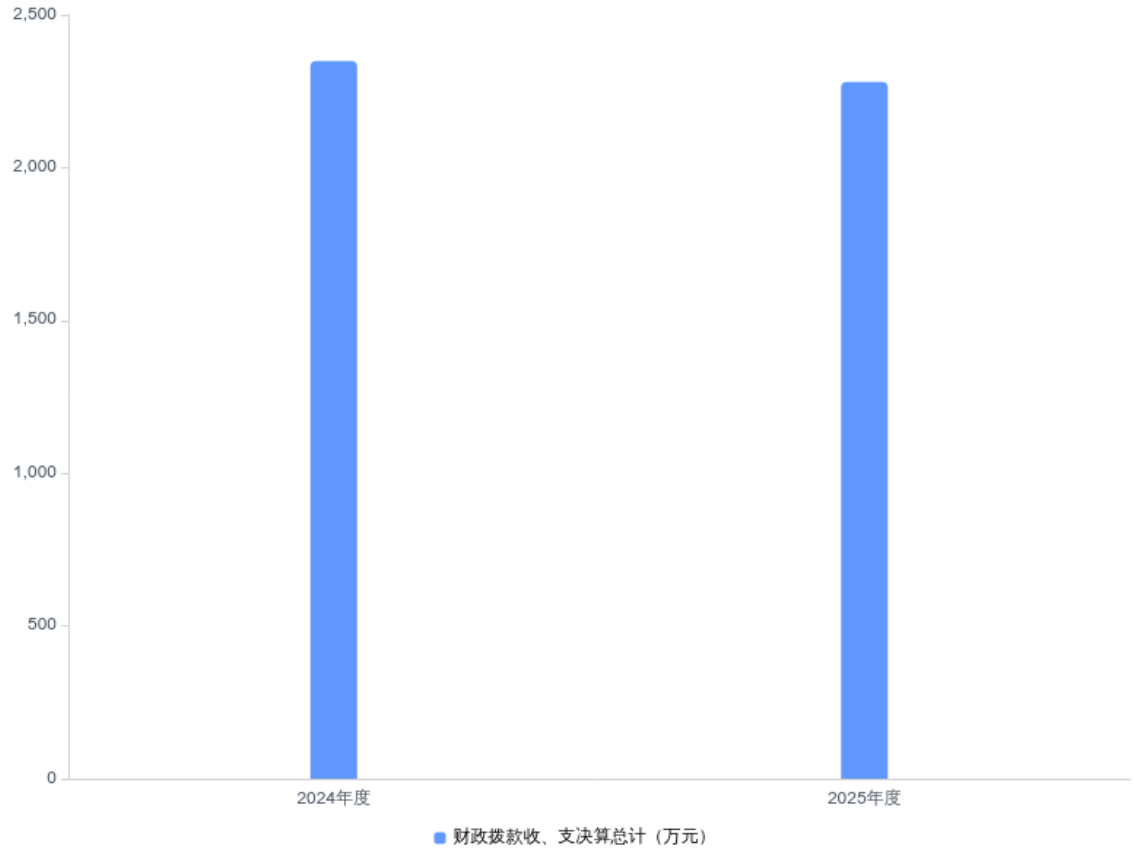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80.98 万元，比 2024 年度决算数减少 68.75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我院严格执行预算压减政策，严控各项开支，只用于保障刚性支出，故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公共安全支

出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行政运行，2025 年度决算数为 1,436.51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63%，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发放、日常公用等经费支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25 年度决算数为 142.56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6.2%，主要用于保障食堂、后勤等物资采购及机关大楼日常维修等；检察监督，2025 年度决算数为 172.51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7.6%，主要用于检察业务办案等日常工作经费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基本民生、在职人员工资、机关运转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80.9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9%。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8.75 万元，下降 2.9%。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我院严格执行预算压减政策，严控各项开支，只用于保障刚性支出，故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80.9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1,751.58 万元，占 76.8%。主要是用于检察业务办案等日常工作经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21.95 万元，占 5.4%。主要是用于在职干警社保缴费等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88.18 万元，占 8.3%。主要是用于在职干警医保缴费等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19.27 万元，占 9.5%。主要是用于在职干警公积金缴费等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165.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80.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105.3%。其中：基本支出1,965.92万元，项目支出315.06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检察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 20.69万元，主要成效为保障检察信息系统正常运转；综合辅助经费121.87万元，主要成效为后勤保障，服务检察业务开展；检察业务办案费154.31万元、检察业务辅助费18.2万元，主要成效为保障办案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1.公共安全支出具体包括：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341.38万元，支出决算为1,436.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中追加预算97.26万元；二是年底预算调减2.13万元。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43.8万元，支出决算为142.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1%。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为158.22万元，支出决算为172.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中追加预算20万元；二是年底预算调减1.93万元；三是年底结转3.78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

预算为113.62万元，支出决算为119.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终追加预算6.18万元；二是年底预算调减0.31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53万元，支出决算为2.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2%。

3.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92.54万元，支出决算为92.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95.66万元，支出决算为95.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30.36万元，支出决算为131.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1.27万元。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4.12万元，支出决算为24.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63.52万元，支出决算为63.52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65.92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一）人员经费 1,737.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28.35 万元，主要包括：水费、电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5.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67 万元，下降 11.4%。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格执行预算，无大额追加预算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去年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近两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6万元,下降 10.7%。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格执行预算，无大额追加预算支出。决算数较上年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格执行预算压减政策，优化公务用车调度，严控车辆运维支出。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维护、车辆年审及车辆保险费等。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23.3%。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经费、控制公务接待开支。其中：

(1)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2)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23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其他区院来访交流人员，主要用于全市民事行政检察条线交流会、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检察院交流学习招待费。共接待来访团组2个，47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5 年度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28.35万元(与单位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08 万元，下降0.9%。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务接待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年度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9.8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9.8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9.8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9.8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

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315.0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3.8%。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各个项目按预算要求实施，执行过程中紧扣绩效目标对照检查，基本达到每个项目建设目的，整体实现绩效目标。通过 2025 年预算的执行做到了按规划的预算逐年进行项目实施，通过项目真正服务检察业务。对于能获得数据的指标，基本能完成年度指标值，整体绩效支出评价良好。但还需进一步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强化绩效目标管理。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2280.98 万元，整体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项目资金管理中，各项目资金均及时到位，项目资金管理情况良好。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5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一级项目。项目包括单位预算项目（不含不可预见经费）、市直专项、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具有特定用途和具体使用目标的共同事权类一般性转移支付项目。

1. 检察业务办案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8.09 万元,执行数为 154.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提高检察业务办案质量和效率；二是保障司法公正、提高司法公信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是预算执行未达 100%。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改进预算编报工作，加强财务部门与业务部门的协调配合，提高科学性和可行性，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详见附件：检察业务办案费项目自评表

2. 检察业务辅助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2 万元，执行数为 1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辅助办案业务正常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是使用人员满意度未达预期。

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院将以 2025 年检察业务辅助费项目的自评结果将为以后编报年度预算的依据，纳入对部门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范畴，对未完成指标的责任人，进行追责，不断提高工作人员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更好服务于全院干警，提高干警满意度。

详见附件：检察业务辅助费项目自评表

3. 综合辅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1.86万元，执行数为121.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全力保障检察业务高效运转。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是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使用人员满意度未达预期。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物业人员管控，提升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增强监管力度，提高后勤人员服务水平，更好服务于全院干警。

详见附件：综合辅助经费项目自评表

4. 检察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69万元，执行数为20.6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全力保障检察信息系统正常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是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机关干警对单位通讯网络保障情况的满意度未达预期。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技术人员的培训，提高技术人员业务水平，建立故障响应机制，按时维护信息系统，保障系统正常运行，更好服务于全院干警。

详见附件：检察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项目自评表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中指出绩效目标不够严谨科学的问题在本年度已经得到改善，但部分指标未达预期的问题仍然存在，还需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设置体系的科学性、有效性，加强监管，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第四部分　2025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聚焦支点建设，胸怀大局护航光谷发展

学深悟透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建成中部地区崛起重要战略支点的实施意见》和区党工委行动方案，以高质效检察履职服务支点建设。全年共办理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各类案件四千九百余件。

二、站稳人民立场，司法为民增进民生福祉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贯彻落实上级检察机关司法为民工作部署，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与区人社监察大队、公安分局集中研究讨薪线索的行刑正向衔接，共同打击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

三、深耕检察监督，履职尽责维护公平正义

认真落实最高检关于“坚持法律监督主责主业，坚持高质效办案本职本源”的要求，更加聚焦强化检察监督，促进更高水平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采用检察官自查、部门核查、案管评查协同机制，构建“每案必检”的质量管控体系。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聚焦支点建设，胸怀大局护航光谷发展	学深悟透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建成中部地区崛起重要战略支点的实施意见》和区党工委行动方案，以高质效检察履职服务支点建设。	全年共办理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各类案件四千九百余件;主动对接长江高水平保护十大提质增效行动，综合运用“四大检察”办理相关案件三十余件。
2	站稳人民立场，司法为民增进民生福祉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贯彻落实上级检察机关司法为民工作部署，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与区人社监察大队、公安分局集中研究讨薪线索的行刑正向衔接，共同打击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
3	深耕检察监督，履职尽责维护公平	认真落实最高检关于“坚持法律监督主责主业，坚持高	采用检察官自查、部门核查、案管评查协同机制，构建

	正义	质效办案本职本源”的要求，更加聚焦强化检察监督，促进更高水平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	“每案必检”的质量管控体系;与鄂州市华容区检察院开展跨区交叉评查,筑牢案件质量生命线。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检察机关的基本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检察机关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社会保障和就业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其他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7.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8.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单位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单位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

10.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

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5 年度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整体绩效自评表

二、2025 年度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14 日

<table>
<tr><td colspan="2">单位名称</td><td colspan="6">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td></tr>
<tr><td colspan="2">基本支出总额</td><td colspan="2">1965.92 万元</td><td colspan="2">项目支出总额</td><td colspan="2">315.06 万元</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 分*执行率）</td></tr>
<tr><td>部门整体支出总额</td><td>2284.76 万元</td><td>2280.98 万元</td><td>99.8%</td><td colspan="2">19.97</td></tr>
<tr><td colspan="2">年度目标 1：</td><td colspan="6">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 ，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td></tr>
<tr><td rowspan="5">年度绩效指标（2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10 分）</td><td>数量指标（5 分）</td><td colspan="2">检察辅助人员人数（5 分）</td><td>≥10 人</td><td>11</td><td>5</td></tr>
<tr><td>质量指标（5 分）</td><td colspan="2">信访举报办结率(5 分)</td><td>≥100%</td><td>100%</td><td>5</td></tr>
<tr><td>效益指标（5 分）</td><td>经济效益指标（5 分）</td><td colspan="2">检察人员素质（5 分）</td><td>提升</td><td>提升</td><td>5</td></tr>
<tr><td>满意度指标（5 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5 分）</td><td colspan="2">管理层满意度（5 分）</td><td>≥95%</td><td>90%</td><td>4.74</td></tr>
<tr><td colspan="2">年度目标 2：</td><td colspan="6">加强行政管理，降低运行成本。</td></tr>
<tr><td rowspan="5">年度绩效指标（2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10 分）</td><td>数量指标（5 分）</td><td colspan="2">检察人员年度专业提升培训次数（5 分）</td><td>≥15 次/年</td><td>52 次/年</td><td>5</td></tr>
<tr><td>质量指标（5 分）</td><td colspan="2">开放日、法治宣传活动完成率（5 分）</td><td>≥90%</td><td>100%</td><td>5</td></tr>
<tr><td>效益指标（5 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5 分）</td><td colspan="2">法治宣传影响力提升（5 分）</td><td>提升</td><td>提升</td><td>5</td></tr>
<tr><td>满意度指标（5 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5 分）</td><td colspan="2">使用人员满意度(5 分)</td><td>≥95%</td><td>90%</td><td>4.74</td></tr>
<tr><td colspan="2">年度目标 3：</td><td colspan="6">加强行政管理，降低运行成本；加强队伍建设，深入开展援助、帮扶活动 ，不断提升检察公信力。</td></tr>
<tr><td></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able>

年度绩效指标（20分）	成本指标（4分）	经济成本指标（4分）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4分）	≤100%	100%	4
	产出指标（6分）	数量指标（3分）	物业管护面积（3分）	8000㎡	8000㎡	3
		质量指标（3分）	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3分）	100%	90%	2.7
	效益指标（5分）	社会效益指标（5分）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5分）	保障	保障	5
	满意度指标（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5分）	使用人员满意度(5分)	≥95%	90%	4.74
年度目标4：		保障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为办公人员移动端访问业务平台提供通信服务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20分）	产出指标（10分）	数量指标（4分）	检察专用线路租赁（4分）	3条	3条	4
		质量指标（3分）	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3分）	≥95%	90%	2.84
		时效指标（3分）	信息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3分）	≤60分钟	≤60分钟	3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机关干警对单位通讯网络保障情况的满意度（10分）	≥95%	90%	9.47
总分		98.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绿化率未达标，主要是我院严格执行“过紧日子”要求，未进一步扩大绿化面积； 2. 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未达标，主要是我院2025年网络维修等较多，影响系统正常运行。 3. 满意度指标未达标，我院将以此次自评结果为依据，进一步提升经费使用质效。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我院将以2025年整体经费的自评结果将为以后编报年度预算的依据,纳入对部门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范畴，对未完成指标的责任人，进行追责，不断提高工作人员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2.通过“多考虑、多研究、多考察、多分析、多沟通”将绩效管理的目标吃透，设置贴合实际的年度绩效指，使绩效指标更具有匹配性。				

2025 年度检察业务办案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14 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检察业务办案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人民检察院</td><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5">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5">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 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20 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158.09</td><td>154.31</td><td>97.6%</td><td>19.52</td></tr>
<tr><td rowspan="5">年度绩效目标（8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40 分）</td><td>数量指标（20 分）</td><td colspan="2">检察辅助人员人数（20 分）</td><td>≥10 人</td><td>11</td><td>20</td></tr>
<tr><td>质量指标（20 分）</td><td colspan="2">信访举报办结率（20 分）</td><td>≥100%</td><td>100%</td><td>20</td></tr>
<tr><td>效益指标（20 分）</td><td>经济效益指标（20 分）</td><td colspan="2">检察人员素质（20 分）</td><td>提升</td><td>提升</td><td>2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20 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0 分)</td><td colspan="2">管理层满意度（20 分）</td><td>≥95%</td><td>90%</td><td>18.95</td></tr>
<tr><td>总分</td><td colspan="7">98.47</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6">管理层满意度未达标，我院将以此次自评结果为依据，进一步提升办案经费使用质效。</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6">1.我院将以 2025 年检察业务办案费项目的自评结果将为以后编报年度预算的依据，纳入对部门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范畴，对未完成指标的责任人，进行追责，不断提高工作人员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2.通过“多考虑、多研究、多考察、多分析、多沟通”将绩效管理的目标吃透，设置贴合实际的年度绩效指，是绩效指标更具有匹配性。</td></tr>
</table>

2025 年度检察业务辅助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14 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检察业务辅助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人民检察院</td><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5">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5">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
（20 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18.2</td><td>18.2</td><td>100%</td><td>20</td></tr>
<tr><td rowspan="5">年度绩效目标（8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40 分</td><td>数量指标（20 分）</td><td colspan="2">检察人员年度专业提升培训次数（20 分）</td><td>≥15 次/年</td><td>52 次/年</td><td>20</td></tr>
<tr><td>质量指标（20 分）</td><td colspan="2">开放日、法治宣传活动完成率（20 分）</td><td>≥90%</td><td>100%</td><td>20</td></tr>
<tr><td>效益指标（20 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20 分）</td><td colspan="2">法治宣传影响力提升（20 分）</td><td>提升</td><td>提升</td><td>2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20 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0 分）</td><td colspan="2">使用人员满意度（20 分）</td><td>≥95%</td><td>90%</td><td>18.95</td></tr>
<tr><td>总分</td><td colspan="7">98.95</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6">使用人员满意度未达标，我院将以此次自评结果为依据，进一步提升经费使用质效。</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6">1.我院将以 2025 年检察业务辅助费项目的自评结果将为以后编报年度预算的依据，纳入对部门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范畴，对未完成指标的责任人，进行追责，不断提高工作人员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2.通过“多考虑、多研究、多考察、多分析、多沟通”将绩效管理的目标吃透，设置贴合实际的年度绩效指，是绩效指标更具有匹配性。</td></tr>
</table>

2025 年度综合辅助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14 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综合辅助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武汉市人民检察院</td><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5">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5">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 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121.86</td><td>121.86</td><td>100%</td><td colspan="2">20</td></tr>
<tr><td rowspan="6">年度绩效目标（8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成本指标（20 分）</td><td>经济成本指标（20 分）</td><td colspan="2">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20 分）</td><td>≤100%</td><td>100%</td><td>20</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20 分）</td><td>数量指标（10 分）</td><td colspan="2">物业管护面积（10 分）</td><td>8000 ㎡</td><td>8000 ㎡</td><td>10</td></tr>
<tr><td>质量指标（10 分）</td><td colspan="2">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10 分）</td><td>100%</td><td>90%</td><td>9</td></tr>
<tr><td>效益指标（20 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20 分）</td><td colspan="2">保障机关正常运转（20 分）</td><td>保障</td><td>保障</td><td>2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20 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20 分）</td><td colspan="2">使用人员满意度（20 分）</td><td>≥95%</td><td>90%</td><td>18.95</td></tr>
<tr><td>总分</td><td colspan="6">97.95</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5">绿化率未达标，主要是严格执行“过紧日子”要求，未进一步扩大绿化面积；使用人员满意度未达标，我院将以此次自评结果为依据，进一步提升经费使用质效。</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5">1.我院将以 2025 年综合辅助经费项目的自评结果将为以后编报年度预算的依据，纳入对部门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范畴，对未完成指标的责任人，进行追责，不断提高工作人员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2.通过“多考虑、多研究、多考察、多分析、多沟通”将绩效管理的目标吃透，设置贴合实际的年度绩效指，是绩效指标更具有匹配性。</td></tr>
</table>

2025 年度检察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14 日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检察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武汉市人民检察院</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 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20 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20.69</td><td>20.69</td><td>100%</td><td colspan="2">20</td></tr>
<tr><td rowspan="5">年度绩效目标（8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40 分）</td><td>数量指标（13 分）</td><td colspan="2">检察专用线路租赁（13 分）</td><td>3 条</td><td>3 条</td><td>13</td></tr>
<tr><td>质量指标（13 分）</td><td colspan="2">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13 分）</td><td>≥95%</td><td>90%</td><td>12.32</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14 分）</td><td colspan="2">信息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14 分）</td><td>≤60 分钟</td><td>≤60 分钟</td><td>14</td></tr>
<tr><td>满意度指标（40 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40 分）</td><td colspan="2">机关干警对单位通讯网络保障情况的满意度（40 分）</td><td>≥95%</td><td>90%</td><td>37.89</td></tr>
<tr><td>总分</td><td colspan="7">97.21</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6">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机关干警对单位通讯网络保障情况的满意度未达标，主要是 2025 年网络维修等较多，影响系统正常运行，我院将以此次自评结果为依据，进一步提升经费使用质效。</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6">1.我院将以 2025 年检察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项目的自评结果将为以后编报年度预算的依据，纳入对部门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范畴，对未完成指标的责任人，进行追责，不断提高工作人员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2.通过“多考虑、多研究、多考察、多分析、多沟通”将绩效管理的目标吃透，设置贴合实际的年度绩效指，是绩效指标更具有匹配性。</td></tr>
</table>